

古雷新港城交通路网滨溪路一期工程南段I标段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古雷新港城交通路网滨溪路一期工程南段I标段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古管审[2017]3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招标人为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建设地点：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2.2工程建设规模：道路总长度约为2.568公里，红线宽度36米，设计车速40km/h，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通信工程、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本次招标滨溪路一期工程南段I标段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工程为交通运输，起点南起沿海大通道，北至裕民路，道路总长约为1580m，道路红线宽度21.5m，双向四车道，沥青混凝土路面。与滨溪路相交道路有沿海大通道和裕民路，均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为：全路段路基、路面、雨水、给水、电力、照明、交通、道路绿化等；

2.3招标范围和內容：古雷新港城交通路网滨溪路一期工程南段I标段项目监理，本招标项目设计施工图中包含的所有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內容的全过程监理；

2.4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审核价为69558488.95（含暂列金3300000.00元）元。

2.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结合市场询价）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费率为1.39%（实际监理费以经有权部门最终审定的本工程竣工结算审核价乘以中标的监理费率1.39%），保修阶段监理费已含在监理报价内，招标时监理费暂按920552元。

2.5.2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已包含在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中元。

2.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50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

3.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jxypjweb2/gcjl>。

3.6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

3.7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中的/，等级为/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其他资格要求：①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提供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的相应信息系统登记的网页截图或相关证明资料）。②投标人须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格式自拟）。③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文件的精神以及闽建筑函〔2022〕1号、闽人社文〔2018〕21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投标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④根据闽建筑〔2022〕3号规定，投标人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拟派出项目负责人承诺函。

3.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9月14日 08:00:00至2022年10月10日 09:30:00

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 <https://www.zzgcjyxx.com>（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及网址）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最新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10月10日 09:30:00。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180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电子保函形式（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www.zzgcjyxx.com>）等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古雷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漳浦县杜浔镇世纪金源9区，邮编：/

电子邮箱：/

电话：0596-3892269，传真：/

联系人：小邱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闽咨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江滨花园沿江2号楼4单元1107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mzfjzz@126.com

电话：0596-2063355，传真：/

联系人：小孙、小陈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www.zzgcjyzx.com>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建设局

地址：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碧海路北3号（海洋三所）

联系电话：0596-3892004、0596-3892003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00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

联系电话：0596-2039029